证券代码: 832593

证券简称:森宝电器

主办券商: 万联证券

广州森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 年 4 月 24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广州森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李小云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,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相关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254,474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7117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3 人, 董事洪素丽、魏大华因工作原因缺席;

- 2. 公司在仟监事 3 人, 列席 1 人, 监事罗东奇、张海清因工作原因缺席: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: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6 人,列席 3 人,沈金波、施庆生、王利茹因工作关系缺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刊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6)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 254, 474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公司各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规定,由董事长向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 254, 474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公司各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的规定,由监事会主席向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 254, 474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公司各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3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,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 254, 474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公司各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广州森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 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: 2024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 254, 474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

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公司各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对 2024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,并结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 决算情况,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,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 254, 474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公司各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广州森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: 2024-01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 254, 474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股东广州万宝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市隆安(深圳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余佩瑶、杨燕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程序等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森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 《广州森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> 广州森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